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0日向全体董事以邮件形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季文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买卖、外汇期权等。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本次审议额度。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融资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原有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基础上新增1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担保等形式。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王季文先生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有效期及授权额度内签署并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在授权额度内的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按具体合同约定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原有综合授信安排的基础上，新增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具体授信品种、授信期限、利率定价将视公司资金需求和银行审批情况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同时，各申请授信的主体单位在自身开展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项时，可以以自身的信用或资产提供包括保证、资产抵押、质押等在内的必要担保措施，相关事项将按具体情况履行相应审议披露义务。以上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为办理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等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借款手续，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公司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基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使用有效期均至下一年度董事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

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文件。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关于新增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规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的证券投资行为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公司根据《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